

国务院、中央军委公布实施新修订的《征兵工作条例》

新华社北京4月12日电 国务院、中央军委日前公布新修订的《征兵工作条例》，自2023年5月1日起施行。

新修订的《条例》贯彻习近平强

军思想，贯彻新时代军事战略方针，服务国防需要，以提升兵员征集质量为核心，以规范征兵工作程序为重点，对征兵工作全流程进行体系设计和整体优化，着力构建程序规范、责

权明晰、平战衔接、快捷高效的新时代征兵工作体系，为军队兵员补充和储备、建设巩固国防和强大军队提供有力制度保障。

新修订的《条例》共11章74

条。主要从制度上健全征兵组织领导机制，构建从国家到省市县纵向贯通、从政府到高校横向覆盖的征兵组织领导体系；优化征兵组织实施办法，完善体格检查、政治考

核、交接运输、检疫复查等机制，依法、精准、高效征集高素质兵员；加强征兵综合保障，推进征兵信息化建设，强化监督检查，维护公民应征权益。

中国外交部发布《关于阿富汗问题的中国立场》文件

新华社北京4月12日电 4月12日，中国外交部发布《关于阿富汗问题的中国立场》文件。全文如下：

中国和阿富汗山水相连，两国人民的友谊源远流长。当前形势下，中国对阿富汗问题有如下立场：

一、坚持“三个尊重”“三个从不”。中方尊重阿富汗独立、主权和领土完整，尊重阿富汗人民做出的自主选择，尊重阿富汗的宗教信仰和民族习惯。中方从不干涉阿富汗内政，从不在阿富汗谋求私利，从不寻求所谓势力范围。

二、支持阿富汗温和稳健施政。中方真诚期待阿富汗构建开放包容的政治架构，奉行温和稳健的内外政策，同各国尤其是邻国友好交往。希望阿富汗临时政府保护包括妇女儿童、少数族裔在内的全体阿富汗人民基本权益，继续朝着符合阿富汗人民利益和国际社会期待的方向做出积极努力。

三、支持阿富汗和平重建。中方将继续为阿富汗重建发展提供力所能及帮助，与阿富汗规划落实好各项援助承诺，稳步推进经贸投资合作，积极开展医疗、扶贫、农业、防灾减灾等领域合作，帮助阿富汗早日实现自主和可持续发展。中方欢迎阿富汗参与共建“一带一路”，支持阿富汗融入地区经济合作和互联互通，从“陆锁国”变为“陆联国”。

四、支持阿富汗坚决有力打击恐怖主义。安全是发展的基础和前提。“东伊运”是被联合国安理会列名和中国政府依法认定的恐怖组织，盘踞在阿富汗的“东伊运”势力对中阿两国和地区安全构成严重威胁。中方希望阿富汗切实履行承诺，采取更为有效的措施，更加坚决地打击包括“东伊运”在内的一切恐怖势力，切实保护包括中方在内的各国在阿富汗公民、机构和项目安全。

五、呼吁加强反恐双多边合作。

考虑到阿富汗涉恐安全问题突出，国际社会有必要加强双多边反恐安全合作，有针对性向阿富汗提供反恐物资、装备、技术援助，支持阿富汗综合施策，标本兼治，防止阿富汗再次沦为恐怖主义庇护所、滋生地和扩散源。

六、合作打击踞阿“三股势力”。盘踞在阿富汗的恐怖主义、分裂主义和极端主义“三股势力”仍然是本地区乃至全球重大安全威胁。中方呼吁国际社会坚定支持阿富汗打击“三股势力”，支持阿富汗采取积极措施，切断恐怖主义融资渠道，打击恐怖分子人员招募、跨境流窜和暴恐音视频传播，遏制极端主义、青年极端化和恐怖主义思想传播，根除潜伏的恐怖分子及其藏身之所。

七、敦促美国切实对阿富汗履行国际义务。国际社会普遍认为，作为阿富汗问题的始作俑者，美国扣押阿富汗海外资产，对阿富汗实施单边制裁，是阿富汗人道主义状况无法实质改善的

最大外部因素。美方应切实从阿富汗变局中汲取教训，正视阿富汗严峻的人道、经济、安全等风险挑战，立即解除对阿富汗制裁，归还阿富汗海外资产，落实好自己承诺的对阿富汗人道援助，确保用于阿富汗民生急需。

八、反对域外势力干预渗透阿富汗。地区国家普遍认为，过去20多年域外势力对阿富汗进行军事干涉，“民主改造”，给阿富汗带来了巨大损失和痛苦，负面影响在未来很多年都难以消除。从帮助阿富汗实现长治久安出发，有关国家不应再次企图将军事设施部署到阿富汗及其周边地区，不应在反恐问题上搞“双重标准”，不应通过支恐纵容来实现其地缘政治图谋。

九、增进涉阿富汗问题国际地区协调。新形势下，阿富汗应成为各方合作的平台，而不是地缘博弈的场所。中方支持任何有利于推动阿富汗问题政治解决的方案和举措，将进一步通过阿富汗邻国外长会、上海合

作组织—阿富汗联络组、“莫斯科模式”磋商、中阿巴（基斯坦）三方外长对话、中俄伊巴（朗）四国外长阿富汗问题非正式会议、“中美俄+”磋商以及联合国等机制平台积极开展涉阿多边协调，努力凝聚国际和地区阿富汗的共识合力。

十、协助解决阿富汗人道和难民问题。中方对阿富汗难民境遇表示关切，将继续通过双多边渠道提供援助。中方支持联合国相关机构就此发挥积极作用，赞赏地区国家为此所做努力，呼吁外界继续向阿富汗提供人道和发展援助，共同帮助阿富汗推进经济重建，为最终解决难民问题积累条件。

十一、支持阿富汗禁毒。中方期待并支持阿富汗在打击毒品种植、生产和非法买卖方面采取更多务实举措，愿同国际社会一道，帮助阿富汗发展替代种植，打击跨国毒品犯罪，共同消除本地区毒品来源。

广告·热线：66810888

文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拟调整《海南文昌国际航天城起步区控制性详细规划》BM-A-0101、BM-A-0102等16个地块及规划道路修改公示启事
我局拟开展调整《海南文昌国际航天城起步区控制性详细规划》BM-A-0101、BM-A-0102等16个地块及规划道路修改工作，现按照《海南省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管理办法（试行）》第九条的有关要求，广泛征求社会各界人士意见和建议，对调整示意图予以公示。1.公示时间：30天（2023年4月13日至2023年5月12日）。2.公示地点：《海南日报》、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网站、文昌市人民政府网站、现场公示。3.公示意见反馈方式：（1）电子邮件请发送到：wczrzz@163.com；（2）书面意见请邮寄到文昌市文城镇清澜开发区白金路2号文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规划编制室，邮政编码：571339；（3）意见和建议应在公示期限内提出，逾期未反馈，将视为无意见。4.咨询电话：0898-63332128，联系人：刘筱。
文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年4月13日

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土地确权征询异议的通告

海资规美兰〔2023〕218号

三亚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三亚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协调办理三亚市人民政府海口招待所用地确权登记等相关工作的函》《地籍调查表》等相关材料向我局申请国有土地使用权属确认。申请国有土地使用权属确认的宗地位于海口市美兰区南联路131号，宗地四至为：东至道路、南至道路、西至巷道、北至巷道，土地面积为506.6平方米，土地现状建有一栋6层楼房，拟将该宗地确认为国有土地，土地原使用权人为三亚市人民政府海口招待所及全体业主。凡对上述土地权属有异议的，自本通告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并持有关证据到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美兰分局申诉，逾期不主张申诉则视该土地权属无异议，我局将依法对土地权属进行确认。特此通告。联系人：美兰分局陈孝媚，电话：65360879。

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年3月23日

北京壹平台科技有限公司20%股权转让公告

项目编号：QY202304HN1035

受委托，按现状公开挂牌转让北京壹平台科技有限公司20%股权。一、基本情况：北京壹平台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2月，注册资本3437.5万元，经营范围：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信息服务业（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系统服务等。截至2022年5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评估值为4639.27万元，总负债评估值为168.43万元，净资产评估值为4470.84万元。具体详见资产评估报告（北方亚事评估字〔2023〕第01-020号）。二、挂牌价格不低于894.17万元。三、公告期：2023年4月12日至2023年5月10日，详情请登录海南产权交易网（http://www.hncqj.cn）、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zw.hainan.gov.cn/gqzy/）查询。四、联系方式：海口市国兴大道61号华夏银行大厦18楼海南产权交易所，电话：66558021吴先生。

海南产权交易所 2023年4月13日

海南日报报业集团2023年度新闻纸竞争性磋商招标结果公示

海南日报报业集团2023年度新闻纸竞争性磋商工作（项目编号：HNRBYSC-2022-4）已结束。经集团采购委员会与各供应商磋商后综合评定，招标结果公示如下：国产新闻纸中标候选人为广东华泰纸业有限公司（中标价格5960元/吨、中标数量2500吨）；广州造纸实业有限公司（中标价格5960元/吨、中标数量2000吨）；进口新闻纸中标候选人为上海呈泽贸易有限公司（中标价格5100元/吨、中标数量1700吨）、华辰纸业（广东）有限公司（中标价格5030元/吨、中标数量300吨）。公示时间 4月11日至13日。如对中标候选人有异议的，可以在公示期限内向下方部门书面提出并提供相应证据。

异议受理单位：海南日报报业集团采购委员会
电话：0898-66810307，地址：海口市金盘路30号。
海南日报报业集团

资讯广场



可查阅广告

看招聘信息

精致广告、收益无限

本栏目与海南日报数字报(hnrb.hinews.cn)同步刊发，可实现移动端阅读和转发。

公告类信息：标题（12个字以内）收费240元，内文（每行14个字）收费80元/行

商业广告：标题（12个字以内）收费180元，内文（每行14个字）收费60元/行

贷款

国贸铺面出租

海口国贸宝发胜意酒店一楼沿街2400平方米旺铺出租，联系人：张先生，电话：13976093159。

拍卖公告

海南天悦拍卖有限公司

拍卖公告（230413期）

受委托，定于2023年5月4日上午10时至2023年5月5日上午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阿里拍卖平台（https://susong.taobao.com/）按现状公开拍卖：海口市国贸大道九都大厦7E、8E座，建筑面积：202.94㎡，参考价：236.04万元，竞买保证金：47.21万元。

展示时间：4月27日~4月28日。

竞买人须登记注册淘宝账号并实名认证，具体要求详见阿里拍卖破产资产网络平台《拍卖公告》《竞买须知》。电话：15501982105、17608901982；地址：海口市国兴大道5号海南大厦主楼41层。

公告送达

厂房招租 13976006888 吴先生

房产土地招租

我公司在海口市内有以下资产招租：1.住宅：红城湖路品湖雅苑面积142平方米、80平方米两种户型共7套电梯房。2.商铺：海甸岛三东路8号一层临街铺面13间。

3.土地：灵山琼州公路边40亩农用地。联系 电话：

18976775691，联系人：吴先生。

海南省生产资料集团有限公司

服务热线： 66810888

温馨提示：
信息由大众发布，消费者谨慎选择，与本栏目无关。

公告

催告函

三亚润通房地产顾问有限公司、郑兵虎：依据2015年6月2日签订的《商品房认购房协议》及2020年4月17日承诺书，限你方在见函后七日内交付房屋或向催告人高峰（身份证号码：110106196812293189）交付房屋定金及违约金，逾期催告人将依法诉讼解决。催告人高峰，电话：18611563575。

催告人：高峰

2023年4月13日

催告函

本公司三亚南宇尚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200MA5T3BDH00）拟于2023年4月29日14:00在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变更管理人，股东会准时参会。特此通知。三亚南宇尚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3日

公告

海口市区物流园招商

临近港演大道，3万m²厂房仓库招租（可合作冷库）8.1~8.7米高，适合生产、加工、包装、仓储等使用。电话：18699821517。

三亚 18976281780 万宁 13976065704

儋州 18876859611 屯昌 13907518031

陵水 18508937866 保亭 18508937866 乐东 13807540298 琼海 1397695111

昌江 18808921554 文昌 13876292136 五指山 13098993210 琼中 13098993210

东方 13907667650 临高 13876490499 澄迈 13876490499 定安 13907501800

●琼海阳江文记移动通讯专营店
遗失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海南有限公司开具的购机押金金往来专用收据和代办押金金往来专用收据各一张，收据金额：5000元，收据编码：0175147；收据金额：500元，收据编码：08859711，声明作废。

●琼中湾岭粮食储备库大米加工厂遗失公章一枚，声明作废。

●海南广森科技有限公司公章因

破损，声明作废。

●陵水县椰林镇勤丰村第一至二

村民小组不慎遗失坐落于勤丰

村第一至二十村民小组集体土地

（集体土地所有证），证号：陵集有（国）第01047号，特此声明。

●澄迈县工商业联合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3468837008228851Y）原公章破

损变形，声明作废。

●海南智玩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MA7MYA5045）遗失

公章、财务章、发票专用章，声明作废。

●陈人英不慎遗失坐落于东方市

板桥镇好瑞村委会的土地证，证号：

东方集用（2010）第03373号，声明作废。

●海南省群众文化学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460000503865305）遗失公

章，公章、财务章、发票专用章，声明作废。

●李文良不慎遗失儋州市新州镇

攀步村民委员会第一村民小组的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证号：469003116206010088J，特此声明。

●三亚市九鲜实业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503865305）遗失公

章，公章、财务章、发票专用章，声明作废。

●昌江石碌博学学生托管服务中心

遗失食品经营许可证，许可证编号：

JY246902198705185147，声明作废。

●海南省农产品流通协会遗失社会团

体法人登记证书正、副本，统一社会信